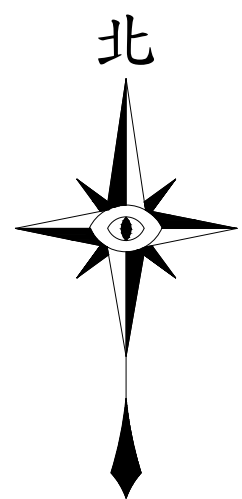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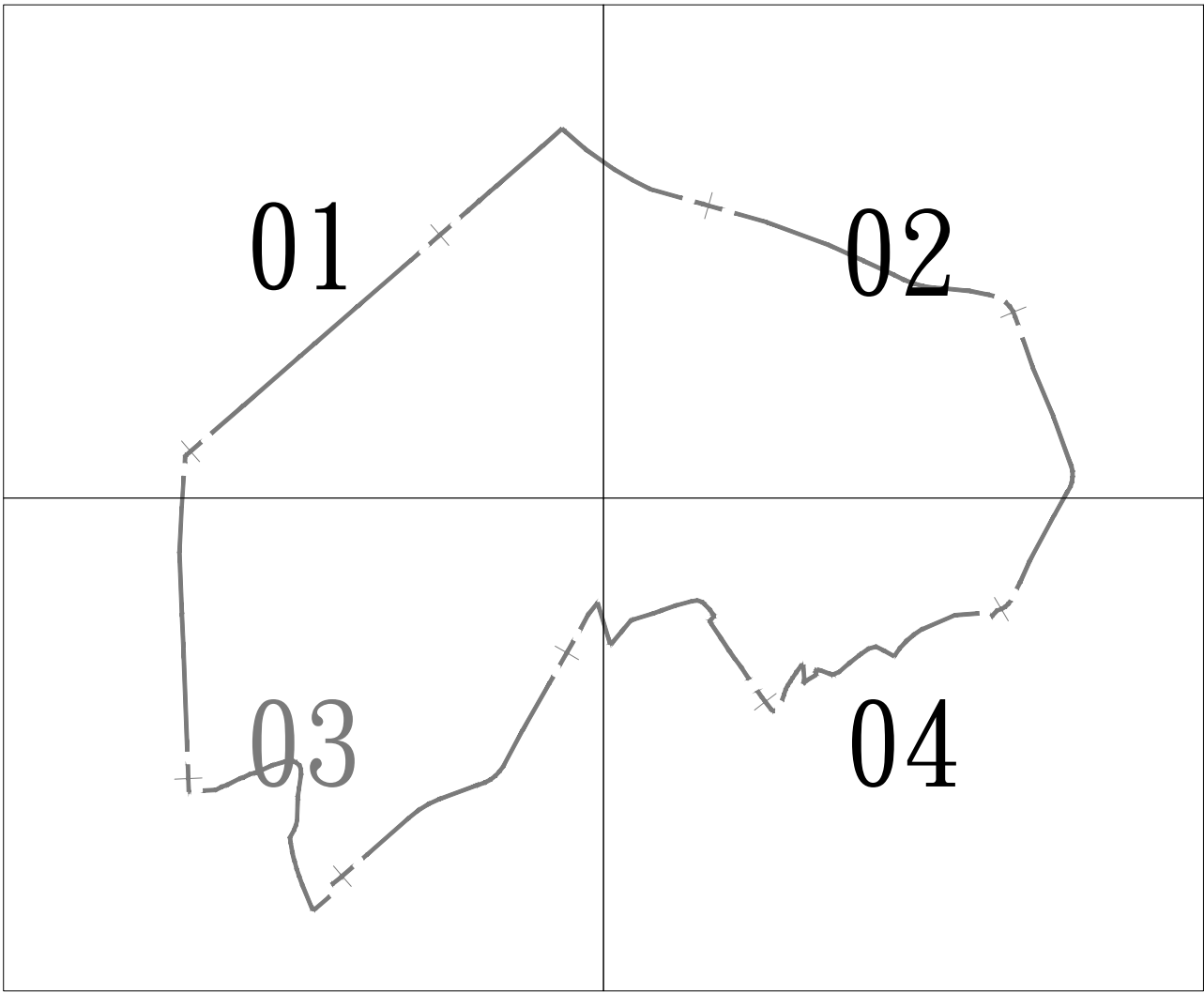


變更大園（菓林地區）都市計畫 （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）圖



比例尺：三千分之一



圖幅接合表

圖例

- 住一 第一種住宅區
- 住二 第二種住宅區
- 商一 第一種商業區
- 商二 第二種商業區
- 乙工 乙種工業區
- 倉 倉儲區
- 政 行政區
- 油 加油站專用區
- 農專 農會專用區

- 農業區
- 河川區
- 機關用地
- 學校用地
- 公園用地
- 兒童遊樂場用地
- 綠地用地
- 零售市場用地
- 停車場用地

- 渠 排水渠道用地
- 綠化步道 綠化步道用地
- 綠(綠化步道) 綠地兼供綠化步道用地
- 道(河) 道路用地(兼供河川使用)
- 捷 捷運系統用地
- 道路用地
- 人行步道用地
- 計畫範圍線

變更圖例

- 變更第一種住宅區為道路用地
- 變更兒童遊樂場用地為道路用地
- 住(附) 變更公園用地為第二種住宅區(附)
- 住(附) 變更市場用地為第二種住宅區(附)
- 商(附) 變更市場用地為第二種商業區(附)
- 商(附) 變更停車場用地為第二種商業區(附)
- 公(附) 變更停車場用地為公園用地(附)
- 道(附) 變更停車場用地為道路用地(附)
- 道(附) 變更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(附)
- 公(附) 變更公園用地為公園用地(附)
- 住(附) 變更兒童遊樂場用地為第二種住宅區(附)
- 兒(附) 變更兒童遊樂場用地為兒童遊樂場用地(附)
- 住(附) 變更道路用地為第二種住宅區(附)
- 兒(附) 變更第一種住宅區為兒童遊樂場用地(附)
- 兒(附) 變更道路用地為兒童遊樂場用地(附)
- 道(附) 變更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(附)
- 變更範圍線

備註：1. 凡未指明變更部分，應依原計畫為準。
2. 附帶條件規定之內容，詳見本次專案通盤檢討計畫書第五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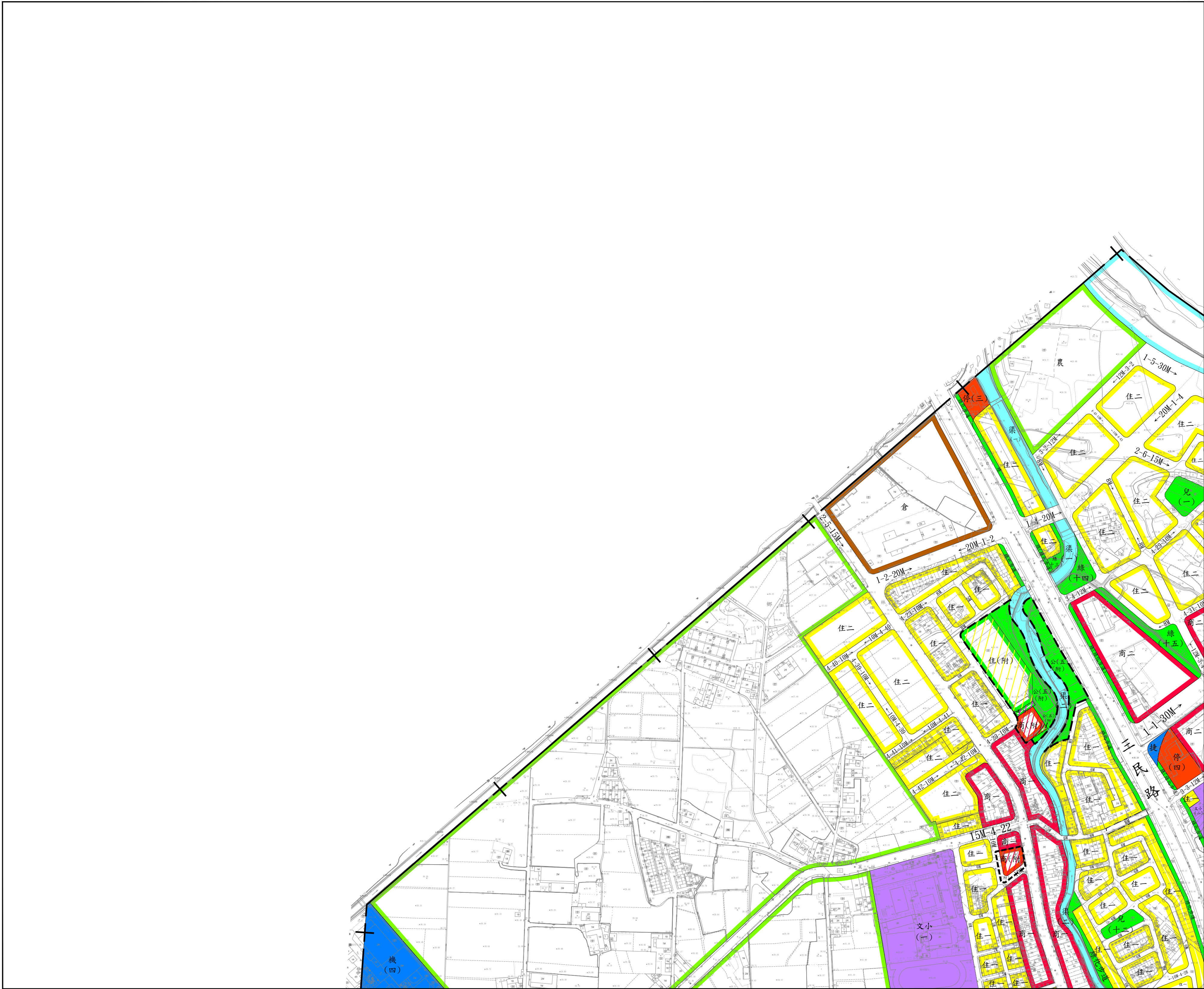
桃園市政府
民國 110 年 9 月

公開展覽草案

變更大園(菓林地區)都市計畫(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)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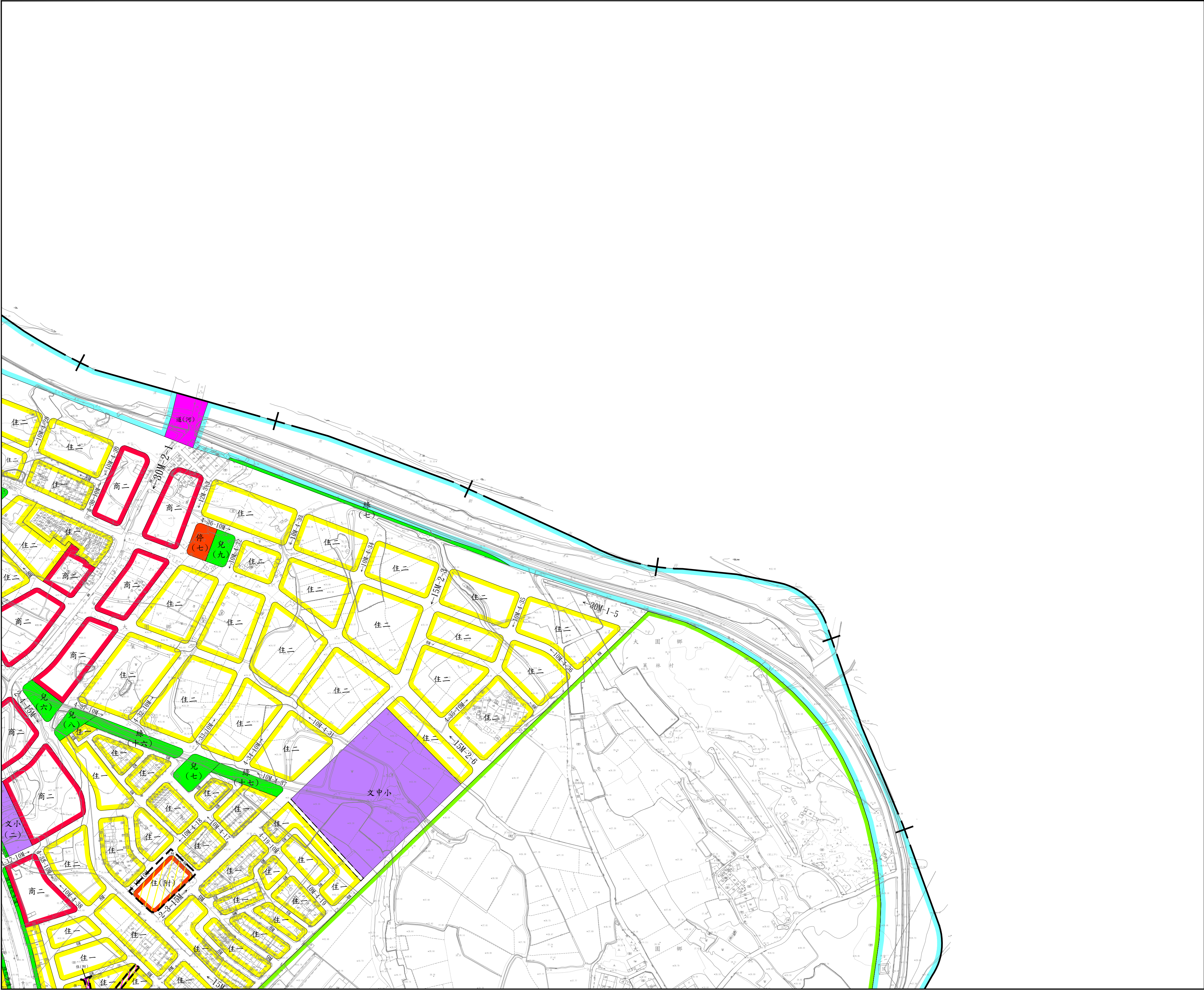
01	02
03	04

01
04



01	02
03	04

02
04



變更大園(菓林地區)都市計畫(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)圖

01	02
03	04

04
04

